

证券代码：300382

证券简称：斯莱克

公告编号：2025-063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
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有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概述

1、公司于2022年1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月1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同意实施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4日、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2年3月9日披露了《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暨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752,080股已于2022年3月8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中。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47%。本次通过非交易过户的股份数量为2,752,080股，非交易过户完毕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余额为0股。

3、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12月7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将第一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目标由“对比

公司 2021 年基数，2022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包含电池壳业务）增长 100%”调整为“对比公司 2021 年基数，2022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包含电池壳业务）增长 7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1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于 2024 年 3 月 9 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7、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

8、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于 2025 年 3 月 9 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情况

（一）第三个锁定期届满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已于 2025 年 3 月 9 日届满。

（二）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情况

根据《斯莱克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和《斯莱克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三个解锁期	对比公司 2023 年基数，2024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包含电池壳业务）增长 150%，或公司净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长 4%；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营业总收入、净利润率增长考核目标值未达标，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后续安排

若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本员工持股计划在锁定期届满后出售其持有的全部标的股票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应以该资金额为限返还持有人原始出资（届时由管理委员会确定执行标准），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归公司所有。

四、律师法律意见

江苏立泰律师事务所律师核查后认为：公司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适用法律、《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在锁定期届满后出售其持有的全部标的股票所获得的资金归属于公司，公司应以该资金额为限返还持有人原始出资（届时由管理委员会确定执行标准），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归公司所有。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

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 4、江苏立泰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情况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